

龍

古 龙

楚留香新传

借尸还魂

楚留香新传¹

借尸还魂

古龙著

文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楚留香新传. 借尸还魂 / 古龙著. — 上海 : 文汇出版社, 2019. 1

(古龙文集)

ISBN 978-7-5496-2573-4

I. ①楚… II. ①古… III. ①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8) 第114147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 09-2018-480

楚留香新传：借尸还魂

作 者 / 古 龙

责任编辑 / 徐曙蕾

特邀编辑 / 宗建华 周奥扬

排版设计 / 黄巧玲

封面装帧 / 文 薇

出版发行 / **文匯**出版社

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

(邮政编码 200041)

经 销 / 全国新华书店

印刷装订 /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9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890mm × 1270mm 1/32

字 数 / 153 千字

印 张 / 6.5

ISBN 978-7-5496-2573-4

定 价 / 38.00 元

© 古龙著作管理发展委员会 侵权必究

装订质量问题, 请致电010-87681002 (免费更换, 邮寄到付)



读客文化

楚留香这个人（代序）¹

江湖中关于楚留香的传说很多，有的传说简直已接近神话，有人说他“驻颜有术，已长生不老”，有人说他“化身千万，能飞天遁地”，有人喜欢他，也有人恨他入骨。但真正见过他的人却并没有几个，真正能了解他的人当然更少了。

他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呢？

他年纪已不算小，但也绝不能算老。

他喜欢享受，也懂得享受。

他喜欢酒，却很少喝醉。

他喜欢善舞的女人，所以一向很尊敬她们。

他嫉恶如仇，却从不杀人。

他痛恨为富不仁的人，所以常常将他们的钱财转送出去。受过他恩惠的人，多得数也数不清。

他有很多仇人，但朋友永远比仇人多。只不过谁也不知道他的武功深浅，只知道他这一生与人交手从未败过。

他喜欢冒险，所以他虽然聪明绝顶，却常常要做傻事。

他并不是君子，却也绝不是小人。

1 本文最初刊载于1978年出版的《楚留香传奇续集》。——编者注

江湖中的人，大多都尊称他为“楚香帅”，但他的老朋友胡铁花却喜欢叫他“老臭虫”。

楚留香就是这么样一个人！

他这一生中实在是多姿多彩，充满了传奇性。

也许就因他是这样一个人，所以无论他走到哪里，都会遇到一些与众不同的人，发生一些不同凡响的事。

只要有关他的故事，就一定充满了不平凡的刺激。

楚留香的故事，我只写过五篇¹，有：

《血海飘香》《大沙漠》《画眉鸟》《蝙蝠传奇》和《桃花传奇》。若还有第六篇，恐怕就是别人冒名写出来的了。

对于那些冒“古龙”的名，写“楚留香”故事的人，我虽然觉得啼笑皆非，却也很感激他们的“好意”。因为他们至少对“古龙”这名字还看得起，至少也和我一样，觉得“楚留香”这人很有趣。

只可惜他们的写法和做法未免有些无趣而已。

楚留香的故事，每篇都是完全独立的。

古龙

1 当年出版时，《借尸还魂》被纳入《蝙蝠传奇》，当时还没有《新月传奇》和《午夜兰花》，故只有五篇。——编者注

目 录

001	/	第一章	借尸还魂
018	/	第二章	施家庄的母老虎
033	/	第三章	唐突佳人
049	/	第四章	天下第一剑
063	/	第五章	刺 客
084	/	第六章	死里逃生
094	/	第七章	人约黄昏后
113	/	第八章	成人之美
127	/	第九章	惺惺相惜
144	/	第十章	薛二爷的秘密
158	/	第十一章	情有所钟
178	/	第十二章	一夜缠绵

第一章

借尸还魂

这不是鬼故事，却比世上任何鬼故事都离奇可怖。

九月二十八，立冬。

这天在掷杯山庄发生的事，楚留香若非亲眼见到，只怕永远也无法相信。

掷杯山庄在松江府城外，距离名闻天下的秀野桥还不到三里，每年冬至前后，楚留香几乎都要到这里来住几天。因为他也和季鹰先生张翰一样，秋风一起，就有了莼鲈之思；因为天下唯有松江秀野桥下所产的鲈才是四鳃的，而江湖中人谁都知道，掷杯山庄的主人左二爷除了掌法冠绝江南外，亲手烹调的鲈鱼脍更是妙绝天下。

江湖中人也都知道，普天之下能令左二爷亲自下厨房，洗手做鱼羹的，总共也不过只有两个人而已。

楚留香恰巧就是这两人其中之一。

但这次楚留香到掷杯山庄来，并没有尝到左二爷妙手亲调的鲈鱼脍，却遇到了一件平生从未遇到过的，最荒唐、最离奇也最可怖的事。

他从来也不信世上竟真会有这种事发生。

左二爷和楚留香一样，是最懂得享受生命的人，他不求封侯，但求常乐，所以自号“轻侯”。

掷杯山庄中有江南最美的歌妓，最醇的美酒，马厩中有南七省跑得最快的千里马，大厅中也有最风雅的食客。

但左二爷最得意的事却不是这些。

左二爷平生最得意的有三件事。

第一件令他得意的事，就是他有楚留香这种朋友，他常说宁可砍下自己的左手，也不愿失去楚留香这个朋友。

第二件令他得意的事，是他有个世上最可怕的仇敌，那就是号称“天下第一剑客”的“血衣人”薛大侠。

他和薛衣人做了三十年的冤家对头，居然还能舒舒服服地活到现在，薛衣人虽然威震天下，却也将他无可奈何。

这件事左二爷每一提起，就忍不住要开怀大笑。

第三件事，也是他最最得意的一件事，那就是他有个最聪明、最漂亮也最听话的乖女儿。

左二爷没有儿子，但从来不觉得遗憾，只因他认为他这女儿比别人两百个儿子加起来都强胜十倍。

左明珠也的确从来没有令她父亲失望过。她从小到大，几乎从没有生过病，更没有惹过任何麻烦。现在她已十八岁，却仍和两岁时一样可爱，一样听话。

她的武功虽然并不十分高明，但在女人中已可算是佼佼者了，到外面去走了两趟之后，也有了个很响亮的名头，叫“玉仙娃”。

虽然大家都知道，江湖中人如此捧她的场，至少有一半是看在左二爷的面上，但左二爷自己却一点也不在意。

左二爷并不希望他女儿是个女魔王。

何况，她也并没有太多的时间去练武，她不但要陪她父亲下棋、喝酒，还要为她父亲抚琴、插花、填词、吟诗——她无论做任何事，都是为她父亲做的，因为她生命中还没有第二个男人。

总而言之，这位左姑娘正是每个父亲心目中所期望的那种乖女儿，左二爷几乎从来没有为她操过心。

——直到目前为止，左二爷还未为她操过心。

但现在，现在这件最荒唐、最离奇、最神秘、最可怖，几乎令人完全不能相信的事，正是发生在她身上。

九月，寒意已经很重了。

但无论在多冷的天气里，只要一走进掷杯山庄，就会生出一种温暖舒适的感觉，就好像疲倦的浪子回到了家一样。

因为掷杯山庄中上上下下每个人，面上都带着欢乐而好客的笑容，即使是守在门口的门丁，对客人也是那么殷勤而有礼。你还未走进大门，就会嗅到一阵阵酒香、菜香、脂粉的幽香、花木的清香，就会听到一阵阵悠扬的丝竹管弦声、豪爽的笑声和碰杯时发生的清脆声响。

这些声音像是在告诉你，所有的欢乐都在等着你，那种感觉又好像一双走得发麻的脚泡入温水里。

但这次，楚留香还远在数十丈外，就觉得情况不对了。

掷杯山庄那两扇终年常开的黑漆大门，此刻竟紧闭着，门口竟冷清清的，瞧不见车马。

楚留香敲了半天门，才有个老头子出来开门，他见到楚留香，虽然立刻就露出欢迎的笑容，却显然笑得很勉强。

昔日那种欢乐的气氛，如今竟连一丝也看不到了。

院子里居然堆满了落叶未扫，一阵阵秋风卷起了落叶，带给人一种说不出的凄凉萧索之意。

等到楚留香看到左轻侯时，更吃了一惊。

这位江湖大豪红润的面色，竟已变得苍白而憔悴，连眼睛都凹了下去，才一年不见，他好像就已老了十几岁。

在他脸上已找不出丝毫昔日那种豪爽乐天的影子，勉强装出来的笑容也掩不住他眉宇间那种忧郁愁苦之色。

大厅里也是冷清清的，座上客已散，盛酒的金樽中却积满了灰尘，甚至连梁上的燕子都已飞去了别家院里。

掷杯山庄中究竟发生了什么惊人变故，怎会变成如此模样？楚留香惊奇得几乎连话都说不出来。

左二爷紧紧握住了他的手，也是久久都说不出话。

楚留香忍不住试探着问道：“二哥你……你近来还好吗？”

左二爷道：“好，好，好……”

他一连将这“好”字说了七八遍，目中似已有热泪将夺眶而出，把楚留香的手握得更紧，嘎声道：“只不过明珠，明珠她……”

楚留香动容道：“明珠她怎么样了？”

左轻侯沉重地叹息了一声，黯然道：“她病了，病得很重。”

其实用不着他说，楚留香也知道左明珠必定病得很重，否则这乐天的老人又怎会如此愁苦。

楚留香勉强笑道：“年轻人病一场算得了什么？病好了反而吃得更多些。”

左轻侯摇着头，长叹道：“你不知道，你不知道，这孩子生的病，是……是一种怪病。”

楚留香道：“怪病？”

左轻侯道：“她躺在床上，滴水未进，粒米未沾，不吃不喝已经快一个月了，就算你我也经不起这么折磨的，何况她……”

楚留香道：“病因查出来了吗？”

左轻侯道：“我已将江南的名医都找来了，却还是查不出这是什么病，有的人把了脉，甚至连方子都不肯开，若非靠张简斋每天一帖续命丸子保住了她这条小命，这孩子如今只怕早已……早已……”

他语声哽咽，老泪已忍不住流了下来。

楚留香道：“二哥说的张简斋，可是那位号称‘一指判生死’的神医名侠简斋先生？”

左轻侯道：“嗯。”

楚留香展颜道：“若是这位老先生来了，二哥还有什么不放心的？只要他老先生肯出手，天下还有什么治不好的病？”

左轻侯道：“你不知道……你不知道，他本来也不肯开方子的，只不过……”

突见一位面容清癯、目光炯炯的华服老人匆匆走了进来，向楚留香点点头，就匆匆走到左轻侯面前，将一粒丸药塞入他嘴里，道：“吞下去。”

左轻侯不由自主吞下了丸药，讶然道：“这是为了什么？”

老人却已转回头，道：“随我来。”

楚留香认得这老人正是名满天下的简斋先生，见到他这种神情，楚留香已隐隐觉出事情不妙了。

三个人匆匆走入后园，只见菊花丛中的精轩外，肃然凝立着十几个老妈子、小丫头，一个个都垂着头，眼睛发红。

左轻侯悚容道：“珠儿她……她莫非已……”

简斋先生长长叹了口气，沉重地点了点头。

左轻侯狂呼一声，冲了进去。

等楚留香跟着进去的时候，左轻侯已晕倒在病榻前，榻上静静地躺着个美丽的少女，面容苍白，双目紧闭。

简斋先生拉起被单，盖住了她的脸，却向楚留香道：“老朽就是怕左二爷急痛攻心，也发生意外，所以先让他服下一粒护心丹，才敢将这噩耗告诉他，想不到他还是……还是……”

这本已将生死看得极淡的老人，此刻面上也不禁露出凄凉的伤痛

之色，长长叹息了一声，道：“他连日劳苦，老朽只怕他内外交攻，又生不测。幸好香帅来了，正好以内力先护住他的心脉，否则老朽当真也不知如何是好了。”

楚留香不等他说完，已用掌心抵住左轻侯的心口，将一股内力源源不绝地输送了过去。

暮色渐深，夜已将临，但广大的掷杯山庄，尚没有燃灯，秋风虽急，却也吹不散那种浓重的凄苦阴森之意。

前后六七重院落，都是静悄悄的，没有人，也没有人走动，每个人都像生怕有来自地狱的鬼魂，正躲在黑暗的角落里等着拘人魂魄。

树叶几乎已全部凋落，只剩下寂寞的枯枝在风中萧索起舞，就连忙碌的秋虫都已感觉出这种令人窒息的悲哀，而不再低语。

左明珠的尸身仍留在那凄凉的小轩中，左二爷不许任何人动她，他自己跪在灵床旁，像是已变成一具石像。

楚留香心情也是说不出的沉重，因为他深知这老人对他爱女的情感。那些来自各地的名医也都默默无言地坐在那里，也不知该走，还是不该走，心里既觉得惭愧，也免不了有些难受。

只有张简斋在室中不停地往来踱着，但脚步也轻得宛如幽灵，似乎也生怕踏碎了这无边的静寂。

左二爷一直将头深深埋藏在掌心里，此刻忽然抬起头来，满布血丝的眼睛茫然瞪着远方，嘶声道：“灯呢？为什么没有人点灯，难道你们连看都不许我看她吗？”

楚留香无言地站了起来，在桌上找到了火刀和火石。刚燃起了那盏带着水晶罩子的青铜灯，忽然一阵狂风自窗外卷了进来，卷起了盖住尸身的白被单，卷起了床幔，帐上的铜钩摇起了一阵阵单调的“叮当”声，宛如鬼卒的摄魂铃，狂风中仿佛也不知多少魔鬼正在狞笑着飞舞。

“噗”的一声，楚留香手里的灯火也被吹灭了。

他只觉风中竟似带着种妖异的寒意，竟忍不住激灵灵打了个寒噤，手里的水晶灯罩也跌落在地上，跌得粉碎。

四下立刻又被黑暗吞没。

风仍在呼啸，那些江南名医已忍不住缩起了脖子，有的人身子已不禁开始发抖，有的人掌心已沁出了冷汗。

就在这时，床上的尸体忽然睁开眼睛，坐了起来！

这刹那之间，每个人的心房都骤然停止了跳动。

然后就有人不由自主，放声惊呼出来。

就连楚留香都情不自禁地退后了半步。

只见那“尸体”的眼睛先是呆呆地凝注着前方，再渐渐开始转动，但双目中却仍带着种诡秘的死气。

左轻侯显然也骇呆了，嘴唇在动，却发不出声音。

那“尸体”眼珠子呆滞地转了两遍，忽然放声尖呼起来。

呼声说不出的凄厉可怖，有的人已想夺门而逃，但两条腿却抖个不停，哪里还有力气举步。

那“尸体”呼声渐渐嘶哑，才喘息着哑声道：“这是什么地方，我怎会到这里来了？”

左二爷睁大了眼睛，颤声道：“老天爷慈悲，老天爷可怜我，明珠没有死，明珠又活回来了……”

他目中已露出狂喜之色，忽然跳起来，搂抱着他的爱女，道：“明珠，你莫要害怕，这是你的家，你重回阳世了！”

谁知他的女儿却拼命推开了他，两只手痉挛着紧抓住盖在她身上的白被单，全身都紧张得发抖，一双眼睛吃惊地瞪着左轻侯，目中的瞳孔也因恐惧而张大了起来，就像是见到了鬼一样。

左二爷喘息着，吃吃道：“明珠，你……你……难道已不认得爹爹了吗？”

那“尸体”身子缩成一团，忽又哑声狂呼道：“我不是明珠，不是你女儿，我不认得你！”

左二爷怔住了，楚留香怔住了。

每个人都怔住了。

左二爷求助地望着楚留香，道：“这……这孩子只怕受了惊……”

他话未说完，那“尸体”又大喊起来，道：“我不是你的孩子，你们究竟是什么人？为什么把我绑到这里来？快放我回去，快放我回去……”

左二爷又惊又急，连连顿足，道：“这孩子疯了吗？这孩子疯了吗……”

实在他自己才真的已经快急疯了。

那“尸体”挣扎着想跳下床，哑声道：“你才是疯子，你们才是疯子，我要回去，让我走！”

楚留香心里虽也是惊奇交集，但也知道在这种时候，他若不镇定下来，就没有人能镇定下来了。

他拍了拍左二爷的肩头，轻轻道：“你们暂时莫要说话，我先去让她安静下来再说。”

他缓缓走过去，柔声道：“姑娘，你大病初愈，无论你是谁，都不该乱吵乱动，你的病若复发了，大家都会伤心的。”

那“尸体”正惊惶地跳下床，但楚留香温柔的目光中，却似有种令人不可抗拒的镇定力量，令任何人都不能不信任他。

她两只手紧紧地挡在自己胸前，面上虽仍充满了恐惧惊惶之色，但呼吸已不觉渐渐平静了下来。

楚留香温柔地一笑：“对了，这样才是乖孩子。现在我问你，你可

认得我吗？”

那“尸体”睁大了眼睛瞪了很久，才用力摇了摇头。

楚留香道：“这屋子里的人你都不认得？”

那“尸体”又摇了摇头，根本没有瞧任何人一眼。

楚留香道：“那么，你可知道你自已是谁吗？”

那“尸体”大声道：“我当然知道，我是‘施家庄’的施大姑娘。”

楚留香皱了皱眉，道：“那么，你难道是金弓夫人的女儿？”

那“尸体”眼睛亮了，道：“一点也不错，你们既然知道我母亲的名头，就应该趁早送我回去，免得自惹麻烦上身。”

左二爷早已气得脸都黄了，跺着脚道：“这丫头，你们看这丫头，居然认贼为母起来！”

那“尸体”瞪眼道：“谁是贼？你们才是贼，竟敢绑我的票。”

左二爷气得全身发抖，退后两步，倒在椅子上直喘气，过了半晌，目中不禁又流下泪来，颤声道：“这孩子不知又得什么病，各位若能治得好她，我……不惜将全部家产分给他一半。”

楚留香显然也觉得很惊讶，望着张简斋道：“张老先生，依你看……”

张简斋沉吟了半晌，才缓缓道：“看她的病情，仿佛是‘离魂症’，但只有受过大惊骇、大刺激的人才会得此症，老夫行医近五十年，也从未见到过……”

那“尸体”的脸竟也气红了，大声道：“谁得了‘离魂症’，我看你才得了‘离魂症’，满嘴胡说八道。”

张简斋凝注着她望了很久，忽然将屋角的一面铜镜搬了过来，搬到这少女的面前，沉声道：“你再看看，你知不知道自已是谁？”

这少女怒道：“我当然知道自已是谁，用不着看！”

她嘴里虽说“用不着”，还是忍不住瞧了镜子一眼。

只瞪了一眼，她脸上就忽又变得说不出的惊骇、恐惧，失声惊叫道：“这是谁？我不认得她！我不认得她……”

张简斋沉声道：“照在镜子里的，自然是你自己，你连自己都不认得了吗？”

少女忽然转身扑到床上，用被蒙住了头，哑声道：“这不是我，不是我，我怎会变成这模样，我怎会变成这模样！”她一边说，一边用力捶着床，竟放声大哭了起来。

屋子里每个人俱是目瞪口呆，则声不得，大家心里虽已隐隐约约猜出这是怎么回事了，但又谁都不敢相信。

张简斋将楚留香和左轻侯拉到一旁，沉着脸道：“她没有病。”

左二爷道：“没有病又怎会……怎会变成这样子！”

张简斋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她虽然没有病，但我却希望她有病反而好些。”

左二爷道：“为……为什么？”

张简斋道：“只因她没有病比有病还要……还要可怕得多。”

左轻侯额上已冒出了冷汗，嗟声道：“可怕？”

张简斋道：“她缠绵病榻已有一个月了，而且水米未沾，就算病愈，体力也绝不会恢复得这么快。何况，她方才明明是心脉俱断，返魂无术了，老夫可以五十年的信誉作保，绝不会诊断有误。”

楚留香勉强笑道：“张老先生的医道，天下谁人不知，哪个不信。”

张简斋脸色更沉重，道：“既然如此，那么老夫就要请教香帅，一个人明明已死了，又怎会忽然活回来呢？香帅见多识广，可曾见过这种怪事？”

楚留香怔了半晌，苦笑道：“在下非但未曾见过，连听也未听说